

证券代码：300747

证券简称：锐科激光

公告编号：2024-048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科激光”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加强公司制企业职工董事、职工监事制度建设的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锐科激光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组织全体职工代表开展职工代表选举，选举完成后根据相关规定履行公示程序，公示时间为：2024年9月20日-9月26日。

2024年9月27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工会委员会《关于锐科激光第四届职工监事选举情况的通报》，选举郑永刚先生（简历附后）和黄慧敏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职工代表监事，职工监事选举结果的公示无异议。郑永刚先生和黄慧敏女士将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有关职工代表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特此公告。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27日

附件：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郑永刚先生**：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工作部部长。

2、**黄慧敏女士**：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党建工作部部长。